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400425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4258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4258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辦理第28屆亞太童軍領袖會議展覽
活動招募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114年5月8日童總裕字第11400002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訂於本(114)年10月12日至17日假高雄展覽館辦理第28屆亞太童軍領袖會議。
- 三、該會將於會議期間設置展覽攤位，設攤時間為10月12日上午至10月17日下午，展區規劃分為各國童軍介紹、童軍技能文創、各縣市文化介紹三大項，展覽參觀對象為亞太童軍領袖會議參加人員、各縣市童軍伙伴、高雄市各校童軍團，預計參加人數約1,000名。
- 四、本展覽活動招募申請時間自公告日起至6月15日(星期日)前，有意參展者，可採以下方式申請：
(一)紙本郵寄(地址：811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1010號，高雄市立國昌國民中學總務處石主任收)。

學務處

114/05/09 15:20



1140003670

有附件

(二)寄送電子檔至shi.jiahui22@gmail.com (主旨：第28屆「亞太童軍領袖會議」設攤申請表)。

(三)線上填寫申請表單 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0Y6r3r>，或掃描附件之QR code)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高雄市梓官國中楊玗玟校長，聯絡電話：07-6172854#10或0926-310-223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 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、桃園市童軍會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